

# 牌照個案經理 調職時的聯絡安排

# 牌照個案經理調職時的聯絡安排

- 食環署收到牌照申請後，會向申請人發出確認收到申請通知信，當中會提供負責有關申請的個案經理衛生督察和其上司高級衛生督察的姓名及直線聯絡電話和電郵地址。
- 當負責的個案經理調職後，會由另一位衛生督察接任其職位及繼續處理該申請個案，沿用的直線聯絡電話亦會維持不變，申請人仍可繼續通過同一電話號碼聯絡新任個案經理跟進其個案。

請注意：假如你提交的\*符合規定證明書 / 核證食物業處所沒有違例建築工程#的證明書 / 符合政府租契聲明書 / 符合法定圖則規限聲明書[只適用於採用快線發牌程序以簽發暫准食物製造廠牌照(將已煮熟腸類、肉類及其他食品加熱)的食物製造廠牌照申請]上任何經核證屬實的資料，其後發現有不確、欺詐或誤導成分，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可取消已簽發給你的\*暫准 / 正式牌照。

如就這宗申請有任何查詢，請與本信代行人或個案經理衛生督察倫永存(電話 / 電郵：3183 9243 / [waiwan@fehd.gov.hk](mailto:waiwan@fehd.gov.hk))或其上司高級衛生督察陳漢榮(電話 / 電郵：3183 9231 / [cwinsheng@fehd.gov.hk](mailto:cwinsheng@fehd.gov.hk))聯絡。

謝謝